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日友好临床医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考试第二批调剂复试通知

按照《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通知要求，我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工作采用现场复试的形式，请进入复试的考生按照以下要求备考：

一、复试基本分数线和复试名单

参照《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中相关规定执行，复试时间初步安排见附件 1。

二、资格及素质审核

1.学院组成资格审查及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小组，负责对考生的身份证、学位证书、学历证书（以报名前所获得的文凭为准）、学生证等报名材料的原件及考生资格进行审查，入学时将再次查验。

2、考生需在资格审查时按照《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公告》要求提交附件 2-5 以及其他相关材料。

三、复试内容和计分办法

1.复试小组根据考生的硕士课程成绩、硕士学位论文（含评议书）、考生参与科研、发表论文、出版专著、获奖等情况及专家推荐意见、考生自我评价等材料，强化对考生学术

道德、专业伦理、诚实守信等方面的考核，按合格不合格计对其做出评价结论，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2.复试小组根据专业培养目标的要求，考查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能力、创新潜质、专业素养、外语能力、实践技能、应变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表达能力、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身心健康情况等方面。其中，学术水平及专业能力评价权重为 70%，综合素质及能力评价权重为 30%。

3.跨门类报考考生须参加跨门类加试考核。考核要求和形式由学院确定，满分为 100 分。

四、录取工作

1.总成绩计算办法

总成绩满分为 100 分。总成绩=初试成绩（300 分 $\div$ 3 $\times$ 0.5）+复试成绩(200 分 $\div$ 2 $\times$ 0.5)。

2.录取原则：

（1）依据报考专业、导师招生计划，按总成绩排序和双向选择的原则进行录取。由复试小组提出拟录取名单，经学院审核后，由学校统一公示。

（2）经资格审查及政治思想品德考核小组审查，如有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供虚假资格审查材料，需提交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复议，如属实，则不予录取。

（3）复试成绩按 200 分计算，不及格即低于 120 分者不予录取。

(4) 跨门类报考考生加试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5) 报考定向就业的考生，未能在规定时间内签署定向就业协议者，不予录取。报考非定向就业的考生，未能在规定时间内调取档案并寄送至我校的，不予录取。

五、体检

考生体检在新生入学时大学统一安排。

六、公示及监督渠道

我院博士研究生成绩查询、复试查询、拟录取查询等信息均在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网站中公布，网址为：

<http://yanjiusheng.bucm.edu.cn>

咨询电话：010-53911383；邮箱：bzybszs@126.com。

我院研究生办公室咨询电话 010-84205526

北京中医药大学招生专用监督电话：010-53911041

北京教育考试院研招办研究生招生监督电话：
010-82837456

其他未尽事宜以《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公告》为准。

附件：北京中医药大学中日友好临床医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工作整体安排

1. 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整体安排

2. 博士研究生资格审查材料
3. 博士研究生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
4. 博士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
5. 个人陈述与自我评价
6. 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考核表

中日友好临床医学院

2025 年 5 月 28 日

附件 1:

北京中医药大学中日友好临床医学院
2025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整体安排

时间	内容	地点
5 月 29 日上午 9:00-10:00	资格及基本素质审查	中日医院教学楼 205 教室
5 月 29 日下午 14:00-15:00	中西医结合临床 综合面试	中日医院教学楼 203 教室 候考：201 室

附件 2:

博士研究生资格审查材料

		思想政治 情况表	第二代 身份证	英语六级或日 语四级证书	学历证	学位证	研究生证	少干人 才计划 考生登 记表	近两年 发表核 心论文 2 篇	一 寸 照 片
博士考 生	应 届 生	√	√	√	——	——	√	——	——	√
	往 届 生	√	√	√	√ (硕士)	√ (硕士)	——	——	——	√
	非全 日制	√	√	√	√ (硕士)	√ (硕士)	——	——	√	√
	少干 计划	√	√	√	√ (硕士)	√ (硕士)	——	√	——	√
	对 口 支 援	√	√	√	√ (硕士)	√ (硕士)	——	——	——	√

附件 3: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素质和能力考核登记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政治 面貌		本人近期 一寸照片
考生编号				报考专业				
报考学院								
硕士毕业学校				报考导师				
硕士阶段学习 及科研情况自 述								
创新精神和创 新能力(如发表 论文、参加课题 等科研情况,限 三项可附复印 件)								
报考专业以外 的学习、参加社 团及社会实践、 志愿者情况(限 填三项)可附相 关证明材料)								
在校获得的较 高奖励(限填三 项)								
考核意见 (考生不需填 写)	签字: 日期:							

备注：

(1) 此表是博士研究生复试依据之一，请考生如实填写，并附相关材料于资格审查时提交。如有弄虚作假者，取消考生复试和录取资格。

(2) 此表将由资格审查小组提交复试小组，作为综合面试参考依据之一。

附件 4:

北京中医药大学 2025 年博士研究生复试科研情况表

姓 名		性 别		考生编号		
英语六级成绩		日语四级成绩			报考类型	
报考学院			报考专业		报考导师	
硕士毕业院校、专业					硕士毕业年月	
硕士导师			工作单位（或档案所在地）			
硕士学位论文题目						
参与科研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级别	资助金额	起止时间	参与情况	备注
发表论文						
论文名称		次序	发表时间	期刊名称及影响因子		收录情况
出版著作						
著作名称		次序	出版社名称	出版时间		备注
获奖情况						
奖项名称			奖项级别		排名	获奖时间

备注：

(1) 表中的填写内容必须附上相应的证明材料来支持，否则不予认定；

(2) 参与或主持课题需要提交科研项目的立项或结题证明复印件；

(3) 发表论文须提交论文的复印件；影响因子填写该期刊在 CNKI 的综合影响因子；

(4) 著作证明须提交编委页复印件；奖项证明须提交获奖证书复印件。

附件 5:

个人陈述与自我评价

请用大约 1500 字介绍你的学术背景、报考专业的知识储备和曾经做过的研究工作，在攻读博士学位阶段的学习计划和研究设想，并做自我评价。

考生姓名：_____

考生编号：_____

备注：

- (1) 请各位考生手写填表。
- (2) 并在表格右下角，手写签名与考生编号。